

证券代码：688489

证券简称：三未信安

公告编号：2025-031

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拟定了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。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分别审议了《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和《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 适用对象

公司 2025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 适用期限

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

三、具体薪酬方案

（一）董事薪酬方案

1. 非独立董事

（1）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，根据其具体任职岗位领取报酬，不另

外领取董事津贴。

（2）不在公司任职的外部非独立董事，不领取任何报酬或董事津贴。

2. 独立董事

独立董事薪酬实行独立董事津贴制，津贴为人民币 15.00 万元/年（税前）。

（二）监事薪酬方案

（1）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会成员，根据其具体任职岗位领取薪酬，不另外领取监事津贴。

（2）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外部监事，不领取任何报酬或监事津贴。

（三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具体任职岗位，并按照公司薪酬与考核相关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。

四、审议程序

（一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关联委员高志权回避表决；同时审议了《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全体委员回避表决，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张岳公、高志权、张宇红回避表决，其他 6 名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；同时审议了《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全体董事回避表决，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同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全体监事回避表决，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1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；
2. 公司董事及监事薪酬方案需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31 日